

## 臺南市體育處 函

地址：702002臺南市南區體育路10號

承辦人：劉亭妤

電話：06-2157691#240

傳真：06-2155394

電子郵件：ltul029@gmail.com

受文者：臺南市立九份子國民中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6日

發文字號：南市體處競字第11011873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1187302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體育署委託中華民國體育學會辦理之「110年度國民體適能指導員精進教育研習會」實施計畫1份，請持有該署核發之初、中級國民體適能指導員證照者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0年9月28日臺教體署全(一)字第1100035020A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持有該署核發之初、中級國民體適能指導員證照者累積證照效期展延所需之專業能力點數，爰依前開辦法舉辦旨揭研習會，全程參與者除將核發研習證書外，並將以每小時0.5點之方式計算，授予渠等專業能力點數。
- 三、請具備參訓資格之會員、教練、同仁、學生及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並請於貴單位網站刊登報名資訊。
- 四、旨揭研習會訂於110年11月12日(星期五)、11月13日(星期六)及11月14日(星期日)分別假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舉辦臺南、臺中及臺北梯



次之研習活動，並依指導員之級別分為初、中級課程辦理；每梯次之錄取人數為80名(初、中級課程合計)，一律採網路方式報名，恕不接受現場報名及旁聽。

五、請自110年9月28日上午10時起至110年10月13日下午6時止，至該署「i運動資訊平台」進行網路報名(網址：<https://isports.sa.gov.tw/Apps/PFI/Index.aspx>)。

六、本案倘有相關疑問請逕洽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李宥達先生、蔣安恬小姐，電話：(02) 7749-6878、(02) 7749-6876。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臺南市永華國民運動中心

副本：本處競技運動組

電文  
2021/10/06  
09:55:29  
交換章

裝

訂

